广 州 市 城 市 规 划 协 会

穗规协秘〔2019〕20号

关于举办2019年第一期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高注册城乡规划师的业务素质，熟悉、掌握城乡规划行业新理念、新技术、新方法，广州市城市规划协会定于2019年8月14-16日在广州市举办2019年第一期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培训班。本次培训作为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必修课程，计18学时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2019年8月14-16日（14日上午8:15开始报到）

二、培训地点

广州市城市规划展览中心首层报告厅（广州市展览路 1 号）

三、培训对象

全国注册城乡规划师

四、培训内容：

（一）主题：城市文化与城市设计

授课专家：**潘安**，广州市城市规划协会会长

（二）主题：城市策展+策展城市

授课专家：**张宇星**，深圳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研究员、教授级高级建筑师、住建部城市设计专家委员会委员

（三）主题：南粤古驿道规划建设与乡村振兴

授课专家：**朱雪梅**，广东工业大学历史村镇研究中心主任、遗产保护与城市更新研究所所长、广州市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重点研究基地主任

（四）主题：老城市新活力——以人为核心的广州城市道路全要素建设

授课专家：**胡峰**，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景观所所长

（五）主题：大数据支持下的城市品质评估与设计

授课专家：**史宜**，东南大学建筑学院城市规划系副研究员

（六）主题：数据治理与空间治理：兼论数字孪生

授课专家：黄鼎曦，广州市城市规划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

五、培训费用

参加培训的人员收取培训费 1000 元/人。参会人员报名后，请于 **8 月 10 日前**将培训费汇至广州市城市规划协会账户，并填写回执表（详见附件，回执表电子版可在广州市城市规划协会微信公众号 GZ-UPA 本培训通知中下载）发至协会秘书处，汇款后第二天请与协会秘书处联系确认。汇款备注栏写明单位名称或参会人员名单。会议期间携带汇款凭证领取发票。

账户名：广州市城市规划协会

账　号：3602000909200043383

开户行：广州市工商银行北京路支行

六、住宿安排

本次培训食宿自理，不作统一安排。住宿推荐：

（一）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（白云大道南 1039-1045 号，距展览中心 600 米）

（二）广州鸣泉居会议中心（白云大道南 1068 号，距展览中心 1.3 公里）

（三）锦江都城酒店（云城南二路 171 号万达广场 C 区一号楼，

距展览中心2.9公里）

七、培训学时

本次培训作为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必修课程，计18学时。

八、报名方式

本次培训400人，报满为止。请登录中国城市规划协会网站（www.cacp.org.cn）全国注册城乡规划师管理系统报名，进入报名系统后填写注册城乡规划师相关信息并确认报名成功。

九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培训必须本人参加，否则不计入继续教育学时；

（二）培训时请携带身份证，每堂课需凭本人身份证提前15分钟打卡签到入场；

（三）如在中规协系统报名后因故不能参加培训，请务必登录系统取消报名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联 系 人：吴绮华、严凌燕

联系电话：020-83193217、020-83178067

邮　　箱：gzupa@vip.163.com

附件：2019年第一期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培训回执表

广州市城市规划协会

2019年7月23日

附件：

2019年第一期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培训回执表

单位名称				
联 系 人			电 话	
参会人员				
姓 名	性别	身份证号码	邮 箱	电 话
汇款信息		□单位汇款 □个人汇款，汇款人姓名：		
汇款日期		月 日		
汇款金额		￥ 元		
发票名称				
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□普票信息		
如需开具专用发票请填写专票相关信息		□专票信息		
注：请在中规协系统报名成功后，于8月10日前将回执E-mail至协会秘书处。联系人：吴绮华；联系电话：020-83193217；邮箱：gzupa@vip.163.com。				